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8-020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于2018年3月1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辉先生召集,副董事长周友盟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增强公司的产业布局,更好的服务公司上下游产业链客户,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4,750万元人民币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国家相关部门审批及核准的名称为准)。江西爱施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投资后公司将持有其95%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拟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增强公司的产业布局,更好的服务公司上下游产业链客户,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4,750万元人民币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国家相关部门审批及核准的名称为准)。江西爱施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投资后公司将持有其95%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拟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8-021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施德")拟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保科技")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施德经纪",暂定名,最终以国家相关部门审批及核准的名称为准)。爱施德经纪注册资本拟定为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4,750万元人民币,持有其95%的股权。

2、审议决策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的爱施德经纪经营保险经纪业务尚需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3151号新兴产业园(健兴科技大厦)C栋8楼

法定代表人:吴海南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RUN55T

经营范围: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移动通讯、产品电子及关配套产品的购销与代理;信息咨询与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计算机及配件、五金交电、机械设备、通信器材、无线设备、数码产品的购销;国内贸易;供应链管理;信息服务业务。

爱保科技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拟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爱施德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拟注册地址:江西省赣江新区(以具体的工商信息为准)

拟注册资本:注册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

拟出资情况:双方均以自有资金出资,其中爱施德出资4,750万元人民币,持有95%股权;爱保科技出资250万元人民币,持有5%股权。

拟定经营范围:

在全国区域范围内(港、澳、台除外)为投保人拟订投保方案、选择保险人、办理投保手续;协助被保险人或受益人进行索赔;再保险经纪业务;为委托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相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最终以经相关部门的批准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内容为准)。

四、拟设立约定

爱施德经纪的股东以现金按比例出资,其中,爱施德出资4,750万元人民币,持有95%股权;爱保科技出资250万元人民币,持有5%股权。设董事会,成员三人,其中董事长一人;设总经理,由董事会负责聘任或解聘,向董事会负责。(最终以经相关部门的批准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内容为准)。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爱施德致力成为以智能终端为基础+金融+互联网+服务的最具价值的供应链服务商,全力打造"产+融"结合的新O2O商业模式,形成双引擎发展战略。保险服务是金融服务中重要的组成部分,成立保险经纪公司是公司从客户需求出发,量身设计保险产品,同时为客户选择合适的保险产品提供专业化的服务。

2、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保险经纪业务公司尚须经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存在未能批准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对公司财务影响

爱施德经纪设立申请中,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8-022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施德")拟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保科技")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施德代理",暂定名,最终以国家相关部门审批及核准的名称为准)。爱施德代理注册资本拟定为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4,750万元人民币,持有其95%的股权。

2、审议决策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爱施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的爱施德代理经营保险代理业务尚需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爱保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3151号新兴产业园(健兴科技大厦)C栋8楼

法定代表人:吴海南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RUN55T

经营范围: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移动通讯、产品电子及关配套产品的购销与代理;信息咨询与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计算机及配件、五金交电、机械设备、通信器材、无线设备、数码产品的购销;国内贸易;供应链管理;信息服务业务。

爱保科技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拟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爱施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

拟注册地址:江西赣江新区(以具体的工商信息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拟注册资本:注册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

拟出资情况:双方均以自有资金出资,其中爱施德出资4,750万元人民币,持有95%股权;爱保科技出资250万元人民币,持有5%股权。

拟定经营范围:

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察和理赔,以及相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最终以经相关部门的批准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内容为准)。

四、设立约定

爱施德代理的股东以现金按比例出资,其中,爱施德出资4,750万元人民币,持有95%股权;爱保科技出资250万元人民币,持有5%股权。爱施德代理设董事会,成员三人,其中董事长一人;设总经理,由董事会负责聘任或解聘,向董事会负责。(最终以经相关部门的批准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内容为准)。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爱施德致力成为以智能终端为基础+金融+互联网+服务的最具价值的供应链服务商,全力打造"产+融"结合新O2O商业模式,形成双引擎发展战略。保险服务是金融服务中重要的组成部分。成立保险代理公司,建立连接保险公司和投保人的桥梁,将具备精选保险公司的产品来服务上下游的广大客户的能力。

2、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公司的经营保险代理业务公司尚须经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存在未能批准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爱施德代理设立申请中,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2018－018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 3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董事12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2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决议的事项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一致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为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一直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决定在对等条件下,向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对等数额15亿元以内银行贷款担保。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办理担保具体事宜,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关联董事牛钢回避表决,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更好的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的利益,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八十二条"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名单由董事会(董事局)、监事会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非职工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非职工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非职工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董事局)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非职工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现更改为"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名单由董事会(董事局)、监事会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单独或合计持股3%以上的股东可以以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方式提名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非职工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非职工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非职工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董事局)或单独或合计持股3%以上的股东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非职工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4月4日(星期三)在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公司十一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第一、二项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具体事项详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20)。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2018－019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章程修订情况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更好的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的利益,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八十二条　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名单由董事会(董事局)、监事会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非职工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非职工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非职工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董事局)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非职工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八十二条　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名单由董事会(董事局)、监事会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单独或合计持股3%以上的股东可以以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方式提名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非职工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非职工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非职工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董事局)或单独或合计持股3%以上的股东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非职工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上网公告附件:《公司章程》(2018年3月修订)全文

三、备查文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0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4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4月4日09 点00 分

召开地点: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公司总部11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4月3日

至2018年4月4日

投票时间为:2018年4月3日15:00至2018年4月4日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2018年3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2018-019)。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8年04月03日15:00至2018年04月04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www.chinaclear.cn)投票表决。

2、投资者办理网络投票业务前,需尽可能对相关证券账户提前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开通网络服务功能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访问中国结算网站(网址同上),点击右上角"注册",填写姓名/名称、身份证件号码、深市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设置网络用户名及网络服务密码;提交并注册成功后,投资者填注的手机号将收到一个8位数字校验号码;

第二步:在证券交易时间通过证券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电话委托交易系统等)以买入证券的方式,输入证券代码(369991,简称"中登认证")、购买价格(密码激活为1.00元)、委托数量(短信收到的8位校验号码),提交报盘指令;

第三步:网络服务密码当日激活后,投资者可使用注册时填注或设置的证券账户号/网络用户名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并可将与该深市账户同属于同一"一码通"账户下的沪市账户等其他证券账户进行网上关联,开通该"一码通"账户下全部证券账户的网络服务功能。

投资者除可通过上述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外,也可选择至其托管券商营业部提交相关身份证明文件,申请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或选择先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携带相关身份证明文件至网上选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等机构办理身份认证开通网络服务功能。仅持有沪市账户的投资者仅可通过上述后两种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点击"投资者服务专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查询,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94	大商股份	2018/3/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1人)或其委托代理人(1人)可到公司证券部现场登记,也可以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以2018年4月3日下午16:00前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18年3月28日至4月3日(非工作日除外),上午9:00-下午16:00。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个人股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和个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参会规定:参加现场会议的人员须在登记时间内登记,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持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入场。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公司证券部

3、联系电话:0411-83880485

4、传真号码:0411-83880798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4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8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9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7年9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具体事宜。

公司分别于2017年11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次会议,2017年12月8日召开了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自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7年12月2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添益系列109期收益凭证》,以闲置募集资金12,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期限2017年12月29日至2018年3月6日,年化收益率为5.0%。

2018年3月9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2,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共计1,101,369.86元,年化收益率为5.0%。

二、本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12,000万元购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529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型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9%

产品起息日:2018年3月20日

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25日

公司购买产品金额为:12,000万元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确保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更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五、公司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情况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投资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顺鑫"保本型2017年第1期理财产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8,000	2017.1.6-2017.4.6	3.8%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288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7,000	2017.3.24-2017.6.26	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财富盈HXSZCFY2017040701理财产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10,000	2017.4.7-2017.6.28	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顺鑫"保本型2017年第35期理财产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8,000	2017.4.7-2017.7.6	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财富盈HXSZCFY2017062802理财产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10,000	2017.6.28-2017.9.26	4.9%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371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7,000	2017.7.14-2017.9.25	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顺鑫"保本型2017年第69期理财产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8,000	2017.7.11-2017.9.27	4.0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318期收益凭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25,000	2017.10.10-2017.10.11	61.1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331期收益凭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10,000	2017.10.16-2017.12.27	4.4861%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顺鑫"保本型2017年第107期理财产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10,000	2017.10.17-2017.12.25	4.3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兴财富盈2017101301号"理财产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5,000	2017.10.13-2017.12.27	4.35%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添益系列109期收益凭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12,000	2017.12.29-2018.3.6	5.0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5000	2018.1.3-2018.3.26	3.8%	未收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顺鑫"保本型2018年第2期理财产品	无	保本型理财产品	8000	2018.1.4-2018.6.26	4.2%	未收回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25,000万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8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公司持有的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的主要内容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84),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遵照相关法律规定,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出售不超过1,096.67万股富祥股份股票(若此期间富祥股份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指派专人负责具体操作事宜。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减持持有的富祥股份股票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减持持有的富祥股份股票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减持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金额(元)	减持比例(%)
2018-3-1	集中竞价方式	45.70	325,200	14,861,060.00	0.289555%
2018-3-2		46.19	794,800	36,710,631.50	0.707683%
2018-3-6		45.00	3,100	139,500.00	0.002760%
合计	-	-	1,123,100	51,711,191.50	0.999998%

上述股份来源为富祥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及2016年半年度富祥股份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持有。上述股份出售后,公司尚持有富祥股份股票984.36万股,约占富祥股份总股本的8.76%。

三、其他相关说明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减持富祥股份在其减持计划之内,遵守了《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300563　　证券简称:神宇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1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18年3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122　　证券简称:智飞生物　　公告编号:2018-15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于2018年3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18-012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吴斌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调整后仍继续在公司工作。吴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担任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吴斌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匡光辉先生当选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匡光辉先生为公司资深员工,进入公司十六年以来带领公司技术部员工为公司取得多项专利成果,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突出的贡献。匡光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最近二年内,公司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19日

附件:

匡光辉先生简历

匡光辉先生,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深圳布吉金良胶袋厂设备科维修组长,2002年10月至今在本公司技术部工作,先后任组长、主管、副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技术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匡光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票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18-013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18年3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下午14:00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7人,实际参加表决7人,分别为王进军、石峰、王武军、蔡骅、王治强、罗建钢、孔晓燕,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王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子创投")设立一家二级子公司(公司名称暂未定,以工商注册结果为准)。拟设立的二级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投资主体为王子创投和周英,投资比例为51%和4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18-014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王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王子创投")设立一家二级子公司。拟设立的二级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投资主体为王子创投和周英,投资比例为51%和49%。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二级子公司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介绍

(一)霍尔果斯王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4004MA77PEAC2Y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开元路1号创新创业园孵化楼B-414-121室

4、法定代表人:程刚

5、注册资本:3,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17年10月30日

7、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周英

身份证号:4301811974********

住址:重庆市江北区

三、拟设立二级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以货币方式出资,资金为王子创投自有资金。

(二)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暂未定(请留意公司后续披露的进展公告,以工商注册为准)

注册地址:北京市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农用塑料薄膜、塑料包装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咨询;销售农用塑料薄膜、塑料包装材料、化工原料、(易燃易爆物品除外)塑料制品。

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备案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设立的目的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王子创投设立一家二级子公司,其主要经营业务为农用塑料薄膜的研发和销售。该二级子公司的设立将有利于公司切入国内农用塑料薄膜领域进行布局,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存在的风险及对策

二级子公司的设立尚需工商行政部门审批,还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周期、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通过采取积极的经营策略、有效的内控机制、完善的人力资源培育和管理体系来预防和控制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18-040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交所公司管理部【2018】第55号关注函回复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送达的《关于对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编号: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5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给予高度重视,即刻按照函件要求安排相关核查、回复等工作。目前针对该函件提出的相关问题现已完成初步回复意见。但因部分问题的回复尚需进一步论证确认,鉴于此,公司申请延期回复。公司将尽快完成《关注函》的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300260　　证券简称:新莱应材　　编号:2018-020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8年3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八年三月十六日